

证券代码：835501

证券简称：威达环保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关于安徽威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对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安徽威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50056635449XH	
承诺主体名称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解彬	
承诺主体类型	☐ 挂牌公司 ☐ 其他股东 ☐ 收购人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董监高 ☐ 其他
承诺来源	☐ 权益变动 ☐ 整改	☐ 收购 ☒ 日常及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 年 7 月 31 日	
承诺有效期	(3) 月	
承诺履行期限	(3) 月	
承诺结束日期	2020 年 10 月 31 日	

二、承诺事项概况

承诺主体：解彬

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承诺内容：解彬承诺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公告披露日）起 3 个月内，对回购相对人提出的回购请求，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有股份实施回购：

（一）回购相对人：异议股东（至公告日仍未对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明确表示同意意见的股东）；

（二）回购承诺期限：2020年7月31日（《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公告披露日）起 3 个月内；

（三）回购请求方式：异议股东应当在上述有效期限内将书面申请材料亲自送达公司（以亲自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或快递寄送公司（以快递投递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向下述指定邮箱发送股份回购申请电子邮件（以电子邮件进入公司指定接收系统的时间为准）。书面材料包括：经股东盖章/签字的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原件、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票初始价格证明文件、股份数量、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若异议股东未在此期间送达其书面申请材料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本公司股份，回购有效期满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解彬或由其指定的第三方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联系人：殷涛，联系电话：0551-65661795，电子邮箱：yintao_weida@163.com。

（四）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上限：回购价为回购相对人取得该部分公司股票的成本价格和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为2.82元）孰高为基准，协商确定回购价格；回购数量上限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股东持股数量，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登记的股份数量为准；

（五）回购相对人与承诺主体之间就承诺事项的履行存在争议的，可以向公司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承诺内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

三、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做出上述承诺。

四、其他说明

1、争议调解机制

如因本承诺引起的争议，各方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有权直接至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联系方式

联系人：殷涛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与九龙路交口东湖高新合肥创新中心 15#-2

电子邮箱：yintao_weida@163.com

联系电话：0551-65661795

传真：0551-65661995

邮政编码：230601

3、特别提示：

由于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实效性，因此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投资者，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回购事宜。

五、备查文件

解彬签署的《承诺书》

安徽威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31日